公司代码:600648　　公司简称:外高桥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报告摘要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1年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　NO 0014469

截至2021年末,致同所从业人员超过六千人,其中合伙人270名,注册会计师超过1,200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434人。

致同所2020年度业务收入21.96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6.79亿元,证券业务收入3.49亿元。截至2020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10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2.79亿元;2020年年审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222.36万元;与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2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6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0年末职业风险基金1,043.51万元。

致同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致同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8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1次。近三年20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9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王龙旷,199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2019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具有超过20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拥有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无兼职。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琳,200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2019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具有15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拥有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无兼职。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郭丽娟,200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6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致同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234万元(含增值税,不含审计期间交通食宿费用),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18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49万元。如遇公司合并范围变动等影响因素需要调整相关审计费用的情况,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进行决策。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2年度年报审计和内控审计会计事务所的议案》,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相关规定,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为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过程中,勤勉尽责,坚持独立的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认真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能够满足公司未来年度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状况进行审计。

(二)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同意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2年度年报审计和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2年度年报审计和内控审计单位。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0648,900912　　证券简称:外高桥、外高B股　　编号:临2022-007

债券代码:163441,188410,185579

债券简称:20外高01,21外高01,22外高01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对外担保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集团股份”)2022年度对外担保预计为:包括公司本部及控股子公司对系统外(集团股份合并报表外的单位和个人)担保、公司本部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控股子公司对集团股份合并报表企业担保,提供总额不超过87.51亿元的担保额度;外高桥集团财务公司对集团股份合并报表企业提供业务担保总额不超过19.65亿元。

●本担保预计事项无反担保。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本次担保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2021年度对外担保执行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系统外提供担保余额为8.46亿元。公司本部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9.08亿元。控股子公司对集团股份合并报表企业提供担保余额为0.6亿元。外高桥集团财务公司为集团股份合并报表企业提供业务担保余额为11.63亿元。上述担保余额合计为29.77亿元。

具体情况见下表《2021年公司担保执行情况及2022年公司预计对外担保情况》,2021年担保余额在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额度内。

二、2022年度对外担保计划

为满足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预计为:包括公司本部及控股子公司对系统外担保、公司本部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控股子公司对集团股份合并报表企业担保,提供总额不超过87.51亿元的担保额度;外高桥集团财务公司为集团股份合并报表企业提供业务担保总额不超过19.65亿元。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担保事项。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2022年的业务计划,公司对外担保计划如下表《2021年公司担保执行情况及2022年公司预计对外担保情况》所示:　　单位:万元

2021年公司担保执行情况及2022年公司预计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本部及控股子公司对系统外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上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金额	截至2021年底担保余额	本次减少担保额度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2022年预计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注1)	40%	81%	80,000	0	80,000	0	0	0%
	中船外高桥邮轮供应链(上海)有限公司(注2)	40%	59%	8,000	0	0	0	8,000	0.68%
	上海外高桥物流中心有限公司(注3)	20.25%	42%	0	0	0	8,100	8,100	0.69%
	商品房购房客户(注4)	0%	无	242,330	84,600	106,730	0	135,600	11.60%
上海外高桥保税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外高桥物流中心有限公司(注3)	34.75%	42%	22,000	0	8,100	0	13,900	1.19%
上海原和睦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台州外高桥联通药业有限公司(注5)	59.5%	不适用	500	0	500	0	0	0%
上海外高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上海外高桥英得网络信息有限公司(注6)	0%	34%	500	0	0	0	500	0.04%
	上海外高桥物流中心有限公司(注7)	0%	45%	3,000	0	3,000	0	0	0%
	上海外高桥医药分销中心有限公司(注8))	0%	64%	5,000	0	5,000	0	0	0%
	上海全行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注9)	0%	54%	0	0	0	3,000	3,000	0.26%
上海恒懋置业有限公司	商品房购房客户(注10)	0%	无	0	0	0	10,500	10,500	0.90%
上海外高桥森筑置业有限公司	商品房购房客户(注11)	0%	无	0	0	0	203,500	203,500	17.41%
合计				361,330	84,600	203,330	225,100	383,100	32.77%
公司本部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上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金额	截至2021年底担保余额	本次减少担保额度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2022年预计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外高桥保税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100%	29%	50,000	0	0	0	50,000	4.28%
	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三联发展有限公司	100%	46%	10,000	0	10,000	0	0	0%
	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新发展有限公司	100%	69%	80,000	0	0	0	80,000	6.84%
	上海市外高桥国际贸易营运中心有限公司(注12)	100%	22%	15,000	0	0	0	15,000	1.28%
	上海自贸区国际文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注13)	100%	62%	175,000	90,750	0	0	175,000	14.97%
	上海外高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注14)	70%	92%	50,000	0	0	0	50,000	4.28%
合计				380,000	90,750	10,000	0	370,000	31.65%
控股子公司对公司本部和对集团股份合并报表企业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上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金额	截至2021年底担保余额	本次减少担保额度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2022年预计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上海外高桥保税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71%	20,000	0	20,000	0	0	0%
	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三联发展有限公司	100%	46%	0	0	0	10,000	10,000	0.86%
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新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71%	30,000	0	30,000	0	0	0%
	上海西西艾尔启东日用化学品有限公司	100%	50%	9,000	3,000	0	0	9,000	0.77%
物流贸易类公司(注15)	物流贸易类公司(注15)	100%	注16	135,500	3,000	32,500	0	103,000	8.81%
合计				194,500	6,000	82,500	10,000	122,000	10.44%
财务公司对集团股份合并报表企业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上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金额	截至2021年底担保余额	本次减少担保额度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2022年预计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上海外高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合并报表企业	0%	注17	191,500	116,261	0	5,000	196,500	16.81%
合计				191,500	116,261	0	5,000	196,500	16.81%

注1:2019年8月6日,浦发公司与工商银行签署20亿元的商用房开发借款合同,由双方股东按股权比例提供担保,集团股份提供不超过8亿元担保额度,担保期限为5年。2021年12月7日,浦发公司已与工商银行签署经营性物业支持贷款合同,并提款用于置换所有存量商用房开发贷款余额。截至2021年底,原双方股东同比例担保的商用房开发贷款本息均已结清,公司为浦隽公司的担保责任解除。

注2:2021年2月4日,中船外高桥邮轮供应链(上海)有限公司与股东中船邮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人民币2亿元股东借款协议,并于2月5日收到借款2亿元。公司经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为上述人民币2亿元的股东借款按股权比例提供股权质押担保,截至2021年底,公司尚未签署相关股权质押协议。2022年拟为该2亿元股东借款按股权比例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股权质押、保证担保。

注3: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20.25%、上海外高桥保税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持股34.75%和上港集团物流有限公司45%。三方股东按比例为其4亿元融资提供担保,其中: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保0.81亿元,上海外高桥保税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担保1.39亿元。

注4:根据金融机构和公积金管理中心房屋抵押贷款流程,自商品房客户与金融机构和公积金管理中心签署相关的《房屋抵押贷款协议》至取得《房屋抵押他项权证》期间,由开发商为购房客户提供商品房销售阶段性担保。2021年公司为购房客户提供商品房担保余额为8.46亿元。根据2022年商品房销售计划,公司预计为购房客户新增商品房担保5.1亿元。

注5:2021年11月,景和公司与该笔借款的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居县支行就剩余担保责任签署了《执行和解协议》,并于2021年12月履行了《执行和解协议》中约定的全部义务。截止本报告报出日,景和公司的担保责任已全部解除。

注6: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49%、上海亿通国际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1%。担保额度主要用于其根据业务需求,开立履约保函。

注7:上海外高桥物流中心有限公司,该项担保用于根据业务需要开具信用证、保函、银票等。

注8: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65%股权,上海市外高桥国际贸易营运中心有限公司持有35%股权。

注9:上海浦东现代产业开发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担保额度主要用于根据业务需求,开立关税保函。

注10:根据金融机构和公积金管理中心房屋抵押贷款流程,自商品房客户与金融机构和公积金管理中心签署相关的《房屋抵押贷款协议》至取得《房屋抵押他项权证》期间,由开发商为购房客户提供商品房销售阶段性担保。根据2022年商品房销售计划,恒懋公司预计为购房客户提供商品房担保1.05亿元。

注11:根据金融机构和公积金管理中心房屋抵押贷款流程,自商品房客户与金融机构和公积金管理中心签署相关的《房屋抵押贷款协议》至取得《房屋抵押他项权证》期间,由开发商为购房客户提供商品房销售阶段性担保。根据2022年商品房销售计划,森筑公司预计为购房客户提供商品房担保余额为20.35亿元。

注12: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担保额度主要用于其开展贸易项下分送集报、保税出区展示等业务。

注13:根据计划,公司持有的上海自贸区国际文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股权将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外高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如转让成功,则公司对上海自贸区国际文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的担保责任将一并转移,公司将在股权转让过户完成前,完成公司对文化投资公司相关存续担保的担保主体变更手续或其他解除公司对文化投资公司担保义务的手续。

注14: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70%、上海外高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股20%、上海市外高桥国际贸易营运中心有限公司持股10%。担保额度主要用于财务公司同业借款、同业拆借、发行金融债、法人账户透支、票据贴现,补充流动性等。

注15:指上海市外高桥国际贸易营运中心有限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该项担保用于根据业务需要开具信用证、保函、银票等。

注16:1)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公司:上海外联发进出口有限公司、上海外高桥国际智能设备展示贸易中心有限公司、上海外高桥进口商品直销中心有限公司、上海外高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上海三凯进出口有限公司、上海新发展进出口贸易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外高桥报关有限公司、三凯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2)资产负债率超过70%公司:无。

注17:财务公司为集团股份合并报表企业的担保主要用于开立保函,包括:融资性保函、非融资性保函(非融资性保函主要为进出口业务的关税保函、履约保函等)。其中,1)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公司:上海外高桥保税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新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三联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市外高桥国际贸易营运中心有限公司、上海外高桥企业发展促进中心有限公司、上海自贸区国际文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西西艾尔启东日用化学品有限公司、上海外高桥进口商品直销中心有限公司、上海外高桥国际智能设备展示贸易中心有限公司、上海外高桥汽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上海外高桥报关有限公司、上海联发进出口有限公司、上海外高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上海新发展进出口贸易实业有限公司、上海三凯进出口有限公司、上海新发展商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国际艺术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上海自贸区拍卖有限公司、上海外高桥国际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总额度:19.5亿。2)资产负债率超过70%公司:上海新发展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授信额度1500万。根据计划,公司持有的上海自贸区国际文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股权将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外高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财务公司拟与上海外高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不小于20%的企业(以下简称“外资管系统企业”,上市公司除外)签署《金融服务协议》,其中约定如本次协议转让成功,财务公司对系统企业的保函每日余额限定为不高于6.35亿元(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告2022-009)。该事项将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被担保方基本情况详见附件。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2022年新发生的担保尚未与银行等相关方签订担保合同或协议,实际担保金额将以实际签署并发生的担保合同为准。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对2022年担保事项做如下授权:

1、公司本部及控股子公司对系统外公司融资担保事项:

(1)公司本部:在人民币13.56亿元担保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指定人决定为商品房购房客户提供阶段性保证担保事项,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在人民币8000万元担保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指定人决定为中船外高桥邮轮供应链(上海)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在人民币8100万元担保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指定人决定为上海外高桥物流中心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2)外联发公司:在人民币1.39亿元担保额度内,授权外联发公司董事会批准并授权指定人为上海外高桥物流中心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3)财务公司:在人民币3500万元担保额度内,授权财务公司董事会批准并授权指定人为上海外高桥英得网络信息有限公司和上海全行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4)恒懋公司:在人民币1.05亿元担保额度内,授权恒懋公司股东批准并授权指定人决定为购房客户提供阶段性保证担保事项,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5)森筑公司:在人民币20.35亿元担保额度内,授权森筑公司股东批准并授权指定人决定为购房客户提供阶段性保证担保事项,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2、公司本部对控股子公司融资担保事项:在人民币37亿元担保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指定人决定公司本部为控股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事项,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其中对70%以下资产负债率的公司的担保额度为32亿元,在该额度内,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对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

3、控股子公司对集团股份合并报表企业融资担保事项:在等值人民币12.2亿元担保额度内,授权各相关公司董事会(执行董事)批准并授权指定人签署相关的法律文件;并可在该额度内,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对本部及同一股东控制下企业的担保额度。

4、财务公司对集团股份合并报表企业担保的授权事项:在人民币19.65亿元内,授权财务公司董事会批准并授权指定人为成员企业担保签署相关的法律文件。

若年内上海自贸区国际文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给上海外高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则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外高桥集团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内容及授权,由财务公司经营层在关联交易的预计范围内签署相关的法律文件。

上述对外担保的授权有效期自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相应议案审议通过之日止。

六、独立董事意见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系统外担保总额为8.46亿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8.165亿元,分别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7.24%和6.98%。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八、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31日

附: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一、上海外高桥保税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一)基本情况介绍

1、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基隆路6号

2、法人代表:李伟

3、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为准)

一般项目:仓储(危险品除外);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区内贸易代理;经营区内自贸仓库及商业性简单加工;区内项目投资、兴办企业;为国内外企业有关机构提供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注册资本:285,001.1115万元

5、股东: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二)财务状况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651,879万元,负债总额190,968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102,353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49,018万元),资产净额460,911万元,资产负债率29%。2021年度公司营业收入79,001万元,净利润53,796万元。

(三)简介

公司于1992年2月成立,负责自贸区外高桥外联发园区首期4平方公里区域、外高桥物流园区(二期)4#5#地块(约0.36平方公里)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

开发园区包括保税仓储、自由贸易管理中心、出口加工和生活商业配套等功能。累计已有124.37万平方米的、办公楼、仓库、通用厂房、住宅和商业设施由我公司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对外租售。公司正积极谋划产业转型,谋求高质量发展,大力发展生物医药、数据服务、邮轮制造等产业,提升产业链价值,初步形成“圈-带-链”三个创新产业集聚方向。

二、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三联发展有限公司

(一)基本情况介绍

1、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北路2001号

2、法人代表:舒俊杰

3、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物资供应,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从事本公司及代理区内中外企业进出口加工,投资咨询服务和其他委托代办业务,投资兴建并经营为区内配套服务设施。(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注册资本:81,810.304万元

5、股东:上海外高桥保税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持股100%

(二)财务状况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297,358万元,负债总额135,712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81,809万元、流动负债总额61,948万元),资产净额161,646万元,资产负债率46%。2021年度公司营业收入42,166万元,净利润13,343万元。

(三)简介

公司于1993年4月成立,负责自贸区外高桥三联发园区3平方公里土地和自贸区外高桥物流园区(二期)3#地块(约0.17平方公里)的综合开发工作。

开发园区包括保税仓储、自由贸易管理中心、出口加工和生活商业配套等功能。累计已有102.52万平方米的办公楼、仓库、通用厂房、住宅和商业设施由我公司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对外租售。公司目前进一步认真谋划产业布局,加快区域产业布局研究,积极推动邮轮制造产业配套项目,规划邮轮特色产业园区,所运营园区在生物医药、数据服务、智能制造等领域呈现集聚发展、蓬勃发展的喜人景象,招商引资实现平稳增长,工程建设、联动合作、投资管理等工作扎实推进,营运收入水平及综合实力稳步提升。

三、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新发展有限公司

(一)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1、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北路2005号

2、法人代表:张浩

3、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本公司及代理区内企业出口加工、储运及其它委托代办业务;投资并经营区内配套服务设施,投资咨询服务,物资供应,汽车、摩托车及零配件。

4、注册资本:122,768万元

5、股东: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股份

(二)财务状况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750,946.97万元,负债总额514,455.36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338,601.17万元、流动负债总额363,379.09万元),资产净额236,491.61万元,资产负债率68.51%。2021年度公司营业收入62,247.12 万元,净利润22,578.03万元。

(三)简介

新发展公司隶属于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开发商、运营商、服务商。主要负责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外高桥片区4.67平方公里区域的开发建设、招商引资、产业培育和园区服务。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形成了以生物医药服务产业园、智能制造服务产业园、汽车主题产业园、金融贸易文化服务区、高端集成电路产业带为主的产业规划模式和中国首个山姆会员旗舰店等高端商业配套为主的商业发展路径。公司目前目持物业面积132万平方米,年租金收入超过6.2亿元。

四、上海市外高桥国际贸易营运中心有限公司

(一)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1、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西一路471号33号综合楼3层

2、法人代表:张浩

3、经营范围:保税生产资料的现货交易,现货合同转让,期货标准合约交易,为保税生产资料交易市场提供物业管理,配套设施及后勤服务;区内商品的展示、交易、物流、加工、市场管理、招商考察;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区内企业间贸易及代理,区内商业性简单加工;区内仓储、分拨业务,陆路、航空、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业务;协助海关开展查验辅助服务及协助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开展检验检疫查验辅助服务,受托房屋租赁,设备(融物)租赁,设立、制作各类广告,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会展服务,物业管理咨询服务,海关、商检事务咨询服务,商务咨询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服务,投资咨询服务,代理记帐及财务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人才咨询,企业登记代理服务;具备代理记账业务的条件,可以接受委托办理代理记账业务,物业管理,软件开发,从事软件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代理报关业务,代理报检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注册资本:23,000万元

5、股东: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二)财务状况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76,881.57万元,负债总额16,725.04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1,172.50万元)、资产净额60,156.53万元,资产负债率22%。2021年度公司营业收入10,642.30万元,净利润8,438.44万元。

(三)简介

营运中心公司属贸易板块,是为了适应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上海市“四个中心”建设的战略,实现将外高桥保税区打造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先行者的战略任务,由上海外高桥集团系统内的各进出口公司、物流公司整合而成,其中包括上海外高桥进口商品直销中心有限公司、市商委认定的首批平行进口汽车试点企业之一的上海外高桥汽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以及市经信委正式授牌的上海市8大智能制造特色产业园之一外高桥智能制造服务产业园的运营主体上海外高桥国际智能设备展示贸易中心有限公司。

五、上海自贸区国际文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一)基本情况介绍

1、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台中南路138号东楼908室

2、法人代表:胡环中

3、经营范围:文化投资、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文化艺术交流策划,文化艺术创作,文化艺术咨询、商务咨询服务,会展服务,知识产权代理,艺术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藏品鉴定服务,自有设备租赁,翻译服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从事网络科技、电子科技、金融信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际贸易,转口贸易及贸易代理,食品、食用农产品、鲜花、玩具、皮革制品、第二、三类医疗器械、汽车、化工产品及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日用百货、电气设备、化妆品、钟表、汽车配件、工艺美术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卫生洁具、酒店用品、通讯器材、机械设备、机电设备、服装服饰、办公用品、五金交电、家用电器、电子产品、酒类、金银饰品、集邮品的销售,工艺美术品、金银饰品的设计,区内仓储、分拨业务(除危险品),区内商业性简单加工,国内道路货运代理服务,企业代理登记,企业形象策划,电脑图文制作,设计、制作、发布各类广告,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经纪,房地产咨询,物业管理,文物经营,出版物经营,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代理报关报检业务。

4、注册资本:54,921.4705万元

5、股东: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二)财务状况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131,285.99万元,负债总额81,819.67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56,383.96万元、流动负债总额21835.53万元),资产净额49,466.31万元,资产负债率62%。2021年度公司营业收入8,545.27万元,净利润-3,550.85万元。

(三)简介

上海自贸区国际文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是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4年,注册资本5.4亿元,下辖4家全资子公司,2个独立法人民非机构。

作为上海自贸区文化艺术示范性公共服务平台和产业运作平台的市场主体,自贸文投全面统筹自贸区文化艺术板块的各项业务发展,运营管理上海自贸区国际艺术品交易中心。自贸文投紧紧依托上海自贸区的制度创新、高度开放和先发优势,以公共服务、通道服务、交易服务和配套服务四大主力功能,打造上海自贸区文化艺术新产业。经过六年发展,自贸区文化板块已形成包括一个平台(上海国际艺术品365保税服务平台)和五个中心(上海自贸区国际艺术品交易中心、中国(上海)自贸区版权服务中心、上海国际艺术品保税服务中心、上海自贸区文创IP运营中心、上海自贸区艺术品评估鉴定中心)的产业阵型,在功能、硬件、服务、能级等各方面对标国际标准,为积极推动上海乃至全国文化艺术产业的创新与繁荣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和创造有利条件。

六、上海外高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一)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1、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北路2001号管理楼1层B部位及2层B、C部位。

2、法人代表:张舒娜

3、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成员单位的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及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有价证券投资(固定收益类)。

4、注册资本:50,000万元

5、股东: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70%;上海外高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股20%;上海市外高桥国际贸易营运中心有限公司持股10%。

(二)财务状况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752,396万元,负债总额693,042万元(主要系吸收成员单位存款本金686,869万元,应付成员单位存款利息4,494万元,无银行贷款),资产净额59,354万元,资产负债率92.11%。2021年度公司营业收入20,983万元(含利息收入、手续费收入及投资收益),净利润4,609万元。

(三)简介

公司是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持牌的非银行类金融机构,是集团的资金结算中心、融资服务中心,以及资金管理的信息中心。

七、上海西西艾尔启东日用化学品有限公司

(一)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1、注册地址:启东市滨海工业园区海洲路100号

2、法人代表:舒彤

3、经营范围:气雾剂产品及液体产品(除危险化学品)混拌灌装、销售,化妆品、消毒洗手液、日用化学品(除危险化学品)生产、加工、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内劳务派遣,产品特征、特性的检验、检测服务,工业设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注册资本:15,000万元

5、股东:上海西西艾尔气雾推进剂制造与罐装有限公司持有100%股份。

(二)财务状况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44,019.33万元,负债总额21803.14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5,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21803.14万元),资产净额22,216.19万元,资产负债率49.53%。2021年度公司营业收入68,360.48万元,净利润3,718.49万元。

(三)简介

启东西西艾尔公司成立于2014年11月,是一家日化代工服务提供商,拥有符合中国及欧美药典级的纯水制备及分配系统,生产设备工艺控制采用PLC+HMI自动控制模式,物流及制造过程运用先进的MES软硬件系统进行材料及产品追溯及工艺参数采集分析。公司设计年生产能力配制7万吨,灌装5亿只,已拥有宝洁、联合利华、欧莱雅、汉高、舒适、3M等国际知名客户。公司2015年7月投入试生产以来销售额连年攀升,净利润也逐年上升,呈现良好的发展势头,2021年实现销售收入6.84亿元。

八、上海外高桥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一)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1、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申非路52号B2-2部位

2、法人代表:任文磊

3、经营范围:保税物流园区内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建设和经营;保税物流园区内进出口货物储运分拨、集装箱业务;保税物流园区内公共保税仓库业务及一般仓库管理;保税物流园区内工程承包;商务、物流业务的咨询服务,海上、航空、陆路国际货运代理业务;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等。

4、股东: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20.25%;上海外高桥保税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持股34.75%;上港集团物流有限公司持股45%。

(二)财务状况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88,522万元,负债总额37,430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34,9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37,430万元),资产净额51,092万元,资产负债率45%。2021年度公司营业收入10,731万元,净利润59万元。

九、上海浦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基本情况介绍

1、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金高路310号5层

2、法人代表:王梅松

3、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停车场(库)经营管理。

4、注册资本:人民币111,460万元

5、股东:上海招商置业有限公司持股60%;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40%

(二)财务状况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397,478.62万元,负债总额321,014.89万元(其中:银行贷款197,754.72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23,260.17万元),资产净额76,463.73万元,资产负债率80.76%。2021年度公司营业收入25,989.22万元,净利润-15,247.48万元。(未经审计)

(三)简介

浦隽公司属房地产公司,目前项目竣工,办公楼和商场开始对外租赁、销售,进入经营阶段。受行业宏观调控,以及市场购买观望较多的实际情况影响,销售及租赁压力较大,项目去化速度较慢。但其目前所持有的资产森兰D1-4项目(森兰美奂)属优质资产。

十、中船外高桥邮轮供应链(上海)有限公司

(一)基本情况介绍

1、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11号302部位368室

2、法人代表:汪彦国

3、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